

第一章 商业的产生与发展

商业产生距今已有几千年的历史了，商业一经产生，便对商品经济的发展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在当今商品经济高度发展的国民经济体系中，商业显得尤为重要。为了认识商业在社会化大生产中的重要性和地位，把握社会经济运行过程和规律，有必要对商业的产生和发展作一探讨。

第一节 商业产生的社会基础

商业，是“商品交换的发达式”^①是商品经济的产物。商业是一个历史的范畴，是随着商品经济的产生而产生，并随着商品经济的消亡而消亡。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有漫长的时间是没有商业的。

马克思主义认为，商品经济的产生必须具备两个条件：一是社会分工，二是生产资料归不同所有者所有。社会分工要求各个生产者之间相互联系，而生产资料私有制又使各个生产者分离，这就需要通过商品交换，把各个私人生产者联系起来。

既然商业的产生是以商品经济的存在和发展为前提的，那么要了解商业的产生就必须研究其产生的社会基础——商品经济及其必备条件。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 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182 页。

一、社会分工产生商品交换

马克思指出：“如果没有分工，不论这种分工是自然发生的或者本身已经是历史的成果 也就没有交换。”^①

当人类还处于原始社会的蒙昧时期时，由于生产力水平十分低下，人们共同劳动所得的产品只够维持最低限度的生活，没有剩余产品，因而也就不可能出现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

当人类社会进入原始社会的野蛮时期时，人们逐渐认识了世界，在长期的狩猎活动中，发现了可以驯服和在驯服以后能够繁殖的动物，而且这些动物又能够给人类提供肉食、奶食。于是，人们便开始饲养和繁育动物，从事游牧生活的游牧部落也就形成了。这就是人类社会的第一次大分工。“游牧部落从其余的野蛮人群中分离出来，以后，游牧部落生产的生活资料 不仅比其余的野蛮人多，而且也不相同。……他们不仅有数量多得多的牛乳、乳制品和肉类，而且有兽皮、绵羊毛、山羊毛和随着原料增多而日益增加的纺织物。”^② 从那时起，人们的劳动产品除了满足自身的消费需要以外，逐渐有了剩余。这就第一次使经常的交换成为可能。随之，商品交换作为一种经常的活动，在农业部落与畜牧业部落发展起来。

到了野蛮时期的高级阶段，其生产的进步，要比过去一切阶段的总和还要来得丰富。出现了金属工具，特别是坚固和锐利程度远非石器所能比拟的铁器工具的出现，使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促进了整个社会生产的发展。社会生产日益多样化，铜、铁等金属矿藏的挖掘、冶炼加工 纺织、建筑、酿酒、制陶、榨油等手工业生产开始出现并以前所未有的规模发展起来。至此，手工业劳动与农业

^① 《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 第 101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 第 156 页。

劳动和畜牧业劳动越来越难于结合在一起，同一个人已不能同时兼做许多种生产活动。于是，便产生了第二次社会大分工，手工业和农业分离了。马克思指出：“随着生产分为农业和手工业这两大主要部门，便出现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即商品生产。”

由此可见，规模巨大的社会分工为商品交换的产生创造了条件。第一次社会大分工的产生，“我们就看到，各不同部落的成员之间进行交换以及它作为一种经常制度来发展和巩固的一切条件都具备了。”^②第二次社会大分工的产生，“随之而来的是贸易，不仅有部落内部和部落边界的贸易，而且还有海外的贸易。”可见，社会分工越细，商品交换就越发展，不仅交换的数量、品种增加了，交换的地域也扩大了。

二、私有制推动了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

最初，部落和部落之间的交换，是由氏族或部落首领代表氏族与其他部落进行的，交换的物品都是公共财产。但是，随着生产的发展，社会分工和交换的扩大，氏族首领们便利用自己的权力，逐渐把在交换中所得到的部分物品，乃至全部物品攫为己有，天下为公的局面开始被打破。代之而起的是生产资料私有制，尤其是土地的私有制。适应这种情况，“单个生产者之间的交换变成了社会的迫切需要，”^③私有者个人之间的交换也就成了商品交换的唯一形式。

私有制产生后，拥有不等私有财产的个体家庭逐渐成了社会的基本经济单位。如：制陶业由氏族的共同事业转变为氏族内部少数富有生产经验的家族所掌握；冶铜业为富有冶炼、制造技术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59页。

②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56页。

③ 同，第161页。

家族所把持。于是，陶器和铜器便成了某些家族的私有产品。有些家庭专门从事放牧或家内饲养牲畜，这些牲畜就为这些家庭占有，成为他们的私有财产。作为各自独立的家庭，虽然也尽力从事各种劳动，但不可能生产自己所需要的全部产品，不可能既从事农业生产又从事酿酒、制陶、纺织、制革、铸造等多种手工业。而只能以一种职业为主，兼做其它几种副业，这就产生了生产的单一性和需求的多样性的矛盾。于是，交换就更具有必要性。由此可见，人类历史上经常的交换关系是社会生产发展、社会分工和私有制的产物，它一经出现，又成为私有制的基础，推动社会分工。正如列宁所说的：私有制“是随着交换的出现而产生的。已经处在萌芽状态的社会劳动的专业化和产品在市场上的出卖是私有制的基础。”

私有制的产生，极大地推动了商品交换的进一步发展。据史书记载，在尧舜时期“北用禹氏之玉，南贵江海之珠”（《尚书·大传》），士大夫为了晋见时穿着讲究些，就“散其邑粟与财物，以市虎豹之皮”（《管子·揆度》），《淮南子·齐俗训》也说：“尧之治天下也……以所有易所无，以所工易所拙”。这些都说明了当时商品交换已经十分频繁。

第二节 商业的产生与发展

一、商业是商品交换的发达形式

在人类历史上曾经出现过三种商品交换形式： $W - W$ 、 $W - G - W$ 和 $G - W - G'$ 。这些形式的相继出现也正揭示了商品交换的发展轨迹，从而清楚地看到商业是商品经济的发达形式。

① 《列宁全集》第1卷，第133页。

(一) 物物交换(W-W)

人类社会最初出现的商品交换,是简单商品交换,即:商品——商品(W-W)。在W-W的交换中两个商品持有者在彼此看中对方的使用价值时就以“等价的条件”进行交换。当交换完成之后,交换过程也随之结束,商品生产者之间的关系也随之而终结。因此,它们与第三者之间不发生联系,市场上的交换关系仍旧是孤立的两个商品所有者之间的关系。

物物交换出现在原始社会的后期,大致在母系公社时期。当时产品偶然有剩余便在公社之间偶然地、个别地发生物物交换。

最古老的物物交换是发生在原始共同体之间的交换关系,是发生在原始共同体的边界上,发生在不同共同体的交往中。马克思指出:“实际上商品交换过程最初不是在原始公社内部出现的,而是在它的尽头,在它的边界上,在它和其它公社接触的少数地点出现的。这里开始了物物交换,由此侵入公社内部,对它起着瓦解的作用。”

物物交换,这个交换过程的原始形式,是不以货币为媒介的产品的直接交换。物物交换,“只是产品作为一般交换价值的最初表现。”^①物物交换的特点是买和卖结合在一起,买进就是卖出,交换双方在让渡自己产品的同时,占有了对方的产品。

随着商品交换和商品生产的发展,进入交换过程的产品品种和数量不断增加,物物交换的形式逐渐成了商品交换进一步发展的障碍。于是,便产生了货币。货币的产生,使原来的物物交换变为以货币为媒介的交换,即商品——货币——商品(W-G-W)。

(二) 简单商品流通(W-G-W)

简单商品流通是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它将物物交换 W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76年版第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册,第154页。

-W 形式分解成商品——货币 (W-G) 和货币——商品 (G-W) 两个阶段，也就是买和卖两个相对独立的阶段。W-G 是把商品转化成货币即卖，G-W 是把货币转化成商品，即买。这两种行为的统一就是为买而卖，即商品——货币——商品 (W-G-W) 也即简单商品流通。

在简单商品流通中，一切商品都经历着由两个相反的形态变化所组成的循环：先是商品形式，然后是由商品形式转化为货币形式，最后又复归为商品形式。W-G-W 不停的运动，构成了无穷重复的现象，形成了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运动的系列，即 W-G-W-G-W-G-W-G... 的运动序列。这一商品交换的序列，将整个市场的商品交换有机地联结成一条商品运动的长河，这就是商品流通。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可见，每个商品的形态变化系列所形成的循环，同其它商品的循环不可分割地交错在一起。这全部过程就表现为商品流通。”

商品交换从物物交换 (W-W) 发展到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流通 (W-G-W) 是一个质的飞跃，W-G-W 已经孕育着商品经济的基本特征——商品货币关系。

W-G-W 交换形式的出现，是商品交换过程的革命，它解决了 W-W 交换的困难，突破了时空的限制，商品交换的买卖双方可以在不同时间、地点进行交换活动。它促进了横向经济联系，使商品交换的时空范围扩大了，为进一步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创造了条件。

但是，W-G-W 孕育着经济危机的可能性。在物物交换时，用于交换的商品，不是为交换而生产的。所以，交换能否成功，对生产者来说并无决定性的意义，不会因为产品交换不出去而使生产受到影响。然而，在简单商品流通条件下，商品交换过程分裂为

买与卖两个独立的过程，商品的内在矛盾即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转化为商品和货币的对立。一切商品都必须转化为货币才能实现自己的价值，一切具体劳动都必须通过货币才能还原为抽象劳动，一切私人劳动都必须通过货币才能取得社会劳动的形式。在这种情况下，商品能否卖得出去，对生产者来说是性命攸关的事，弄得不好会破产。所以在简单商品流通条件下， $W-G$ 转化能否成功，包含着发生危机的可能性。然而，这仅仅是可能性，因为商品生产不发达，交换是有限的，市场是狭小的，因而危机的可能性没有变为现实。

（三 发达的商品流通 $G-W-G'$ ）

这是以商人为媒介的商品流通，也即商业形式，是第三次社会大分工的产物。 $G-W-G$ 形式以买开始，将货币转化为商品（ $G-W$ ）即商人先垫付货币，买进商品，然后以卖结束，再把商品转化为货币（ $W-G$ ）。这两种行为的统一，就是为卖而买，即货币——商品——货币（ $G-W-G'$ ）也即发达的商品流通。

在商品交换采取物物交换和简单商品流通时，都是由生产者本人来从事商品交换事务的。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商品交换的范围和规模不断扩大，更多的商品需要交换，市场的空间越来越大。这样，商品生产者用于买卖商品的时间越来越多，“买卖所费的时间，就是他们的劳动时间的一种扣除。”^①因此，商品交换活动与商品生产活动便发生了矛盾，客观上要求专门从事交换的自然人和专门从事交换的行业出现。与此相适应，便产生了“一个不从事生产而只从事产品交换的阶级——商人，”^②同时又出现了一种专门从事商品交换的经济事业——商业。由此可见，商业是适应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进一步发展的需要而产生的，它标志着商品交换发展的一个新阶段，是商品交换的发达形式。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47页。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62页。

商业同生产相分离而形成成为独立的经济部门，实行商品经营专门化，是历史的一大进步。商业可以使生产越来越具有为交换价值而生产的性质，可以使生产者免除交换的辛苦和风险，可以使生产者的产品销路一直扩展到遥远的市场，有利于商品经济向深度和广度发展。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一个商人……可以通过他的活动，为许多生产者缩短买卖时间。因此，他可以被看作是一种机器 它能减少力的无益消耗 或有助于腾出生产时间。”

由此可见，商业的产生标志着商品交换关系发展到一个新的水平，它不同于物物交换和简单商品流通，而是发达的商品流通。它作为一种特殊的业务，一个独立的经济部门，将按照本身固有的规律向前发展，执行自己的基本职能，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发挥应有的作用。

二、商业的发展

商业，曾经在不同的社会形态下存在和发展，经历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在不同的社会形态中，商业随着社会生产力和商品经济的发展而发展，商业的发展又促进了社会经济的发展。

（一）奴隶社会的商业

在奴隶社会中大量使用奴隶劳动，虽然能够组织大规模生产，使越来越多的农产品和手工业品进入市场，也使商业得到一定的发展。然而，奴隶们在奴隶主的统治下，完全失去人身自由，他们的劳动产品除了很少一部分用于维持他们的生命以外，其余都被奴隶主剥夺了。奴隶们一无所有，与商品交换毫无直接联系，既不能作为商品所有者参加商品交换，又不能作为消费者同市场发生联系。因此，参加商品交换的就只能是一些王公贵族、奴隶主；交

换的商品主要也是一些奢侈品、贵重的手工艺品等，如西北的玉石、东南的大龟 以及鲟鱼鳞片、鲸骨、海贝、海蚌等海产物和绿松石等。这些商品都是用来装饰、占卜和玩赏的。据此，在奴隶社会中，国内市场是不兴盛的。

在奴隶社会中，国际间的贸易往来和海外贸易已经相当活跃。主要的商业国家有古埃及、古希腊、巴比伦、腓尼基、古罗马等 古埃及的最重要的城市 and 港口——亚历山大城 人们称它为“忙城”，古代这里的贸易像流水般地通过这个大城市，埃及把粮食当作贡物运输给罗马、君士坦丁堡及其它城市 并通过贸易商行供应许多地中海沿岸港口的粮食需要。同时 进口木材、铁及其它金属和琥珀、生丝等。

巴比伦优越的地理位置，也为国外贸易提供了发展的有利条件。其陆路是骆驼队的会合点 即中亚细亚、南阿拉伯、东非洲和埃及往来的孔道。海路可通五海 地中海、黑海、里海、波斯湾及红海。商人从北部地区输入珍贵金属及宝石、象牙、金刚砂、玻璃、葡萄酒及精致木材 还输入奢侈品供国王和僧侣贵族享用。

腓尼基人早在公元前 3000 年就已在古埃及和巴比伦之间的交往中充当了重要的中间商角色。公元前 13 世纪他们已在广阔的地中海驰骋，并从爱琴海人手里夺过了地中海的经商贸易权。他们即经营本国与外国的直接贸易，也经营介于外国与外国之间的中介性贸易。马克思称赞腓尼基是卓越的商业民族。

古希腊是欧洲最先进入奴隶制的国家，在公元 4 世纪时 商业已高度发展 与东非、阿拉伯、印度和中亚都有贸易往来 与东方的中国也开始了贸易往来。

古罗马在公元前 2 世纪时商业已十分发达，它与东方和西方都有广泛的贸易关系。罗马商人的足迹遍布巴尔干半岛、小亚细亚、高卢等地。各地也有巨量的商品输入罗马 有西班牙、马赛、不列颠的葡萄酒、亚麻布、皮革、珍珠等 有亚历山大城的谷物、颜色

玻璃；有埃及的棉花、亚麻等；有希腊和爱琴海的马匹、彩色大理石、染料等；有雅典的香料和青铜；有黑海各海口输入的细羊毛、沥青、大麻和奴隶；有远东及波斯、中国的香料、珍珠、宝石、毛皮和丝绸等；有北非的马、狮、象、金、奴隶；有意大利半岛的谷物、木材、大理石以及地中海的各种鱼类。

可见，在奴隶社会中，国际间的贸易往来和海外贸易要较国内市场来得发达。

（二）封建社会的商业

封建制度替代奴隶制度以后，为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开辟了道路，也使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得到了进一步发展。在封建社会，农民的劳动成果，在缴纳地租以后，剩余的就可以自己支配，既可以自己消费，也可以拿到市场上去交换。这样，参加商品交换的人要较奴隶社会多了。此外，由于社会分工的发展，手工业不仅与农业相分离，而且手工业内部的分工也越来越细，于是，商品交换也就越加频繁，越来越多的人和越来越多的产品被卷入到市场商品交换之中。

商业的发展促进了城市的产生、繁荣和发展。独立的工商业者先是在水陆交通要道、庙宇、关隘、渡口、城堡等附近兴起了集市，继而建造房屋修仓栈以囤积商品，构筑围墙以自卫。于是，在集市的基础上发展成为封建社会的城市。如意大利北部在封建时期就兴起了工商业城市，著名的商业城市共和国有热那亚和威尼斯；著名的工业城市有米兰和佛罗伦萨。这些城市共和国的建立为工商业的自由、顺利、健康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和条件。城市很快成为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中心。这样，城市和农村之间，全国各地区之间的商品交换，以及海外贸易，都以前所未有的规模发展起来。

但是，封建经济毕竟是自然经济，生产不是为了交换，而是为了满足自身的需要。因此，在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的条件下，商品

交换的发展必然受到一定的限制。毛泽东同志在《中国革命与中国共产党》一文中指出：“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主要地位，农民不但生产自己需要的农产品，而且生产自己需要的大部分手工业品。地主和贵族对于从农民剥削来的地租，也主要地是自己享用，而不是用于交换。那时虽有交换的发展，但是在整个经济中不起决定的作用。”恩格斯也指出，在前资本主义时期，“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即商品生产，还只是在形成中。因此，交换是有限的，市场是狭小的。”^① 只有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商业才得到空前的发展。

（三）资本主义社会的商业

在资本主义社会，商品生产成为社会生产普遍的、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一切都成为商品，商品交换关系深入到一切领域，成为“资产阶级社会（商品社会）里最简单、最普遍、最基本、最长见、最平凡、碰到过亿万次的关系。”^② 资产阶级把商品经济发展到顶峰，商业也得到空前的发展。马克思说：“产品进入商业，通过商人之手的规模，取决于生产方式，而在资本主义生产充分发展时，即在产品只是作为商品，而不是作为直接的生活资料来生产时，这个规模达到自己的最大限度。”

随着生产规模和市场范围的扩大，商业部门内部的分工也越来越细，原来由商人自己承办的商品保管、运输等业务从商业中分离出去，成为独立经营的行业。商业组织实行专业化、联合化，商品销售业务按照各类商品的特点组成不同的商业行业，形成批零分离的专业化企业。由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高度发达、科学技术进步以及在商业领域的广泛应用，使新的商业形式不断涌现，经营方式不断变化，管理方法日益科学化。

①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12～313页。

② 《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712～713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64页。

商业的发展使市场无限扩大，逐步实现了世界市场。世界市场是由新的地域发现而发展起来的。15世纪，葡萄牙人迪亚士、达·迦马和意大利水手哥伦布先后航行到达好望角、印度、古巴和海地以及南美大陆的一些海岸。1519年，葡萄牙海员麦哲伦受西班牙国王之命，率船队作环球试航。这样，从欧洲绕过非洲或南美洲到达亚洲的航路都开辟出来了，并发现了美洲新大陆。新航路的开通和美洲新大陆的发现，结束了新旧大陆间的相互割绝、各自独立发展的局面，把世界连成一个统一的整体，扩大了商业活动的范围，并逐步形成了世界市场。

随着资产阶级革命的胜利和工业革命的成功，资本主义生产得到高度发展，生产能力成倍增大，社会产品日益增多，达到国内市场无法容纳、不得不开拓国际市场的程度。以英国为代表的资本主义国家一方面急于销售大量工业制成品，另一方面又急需购进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于是，形成了西欧殖民主义者以工业制成品与亚非拉落后地区的初级产品交换的格局。这时交换关系的纽带把欧洲与美洲殖民地相互连结在一起，也和亚洲连结在一起，使得全世界都卷入了商品经济的漩涡。

第三节 中外早期商业发展的比较

中外商业的发展由于历史条件不同，经历的发展过程不同，因而表现出不同的特点，显现出不同的结果。

一、中外商业发展的历史条件不同

国外一些主要商业国家是在较为宽松的政治条件下发展的。古罗马，虽其时尚处在简单商品生产的时代，社会经济也只是属自给自足的性质。然而，其商品交易的规模却空前巨大。马克思曾高度评价说：“古代罗马已经在共和时代晚期，使商人资本发展到

古代世界前所未有的高度。”^①那么，为什么古罗马的商业能超常发展呢？主要是古罗马制定了《罗马法》，这一法律对经济关系的核心问题，如财产关系中的所有权、债权债务、契约、法人、继承、诉讼、时效等都作了带有原则性和本质特征的规定。《罗马法》作为上层建筑适时地调整了经济关系，可以说《罗马法》所调整的经济关系要比中世纪后期产生并发展起来的西欧各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制度还要先进得多。无怪乎古罗马会使商人资本发展到古代世界前所未有的高度。

古希腊在现代商业史上也曾占有一席之地，这与其所实行的一系列有利于发展手工业和商业的改革是分不开的。如改革币制和统一度量衡；提倡每个雅典人学会一种手工艺技术，外帮手工艺人移民雅典者，可授予公民权，鼓励葡萄酒和橄榄油输出等。并且还实行了一系列监督措施，如市场监督、度量衡监督、港口监督等，保证了商业的正常发展。

中世纪的欧洲其商业发展的环境更比中国宽松，因为欧洲的社会经济生活此时已开始走向商业化社会，普遍采取“重商主义”政策，因而，商业能够无限制的在较大的地区范围内自由地舒展手脚。这一时期，英国的商业资本发展达到了颠峰，使英国社会经济生活率先走向商业化社会。其原因是：建立了统一的国内市场，商品交换坚持平等、自由的原则，不允许任何人妨碍全国商品的流通；在市场上对贸易没有任何不合理的限制，不允许封建割据妨碍商品流通，采取“重商主义”政策，扶植航运，保护海外贸易等。这些措施促进了经济生活走向商业化的社会，使英国的商业资本赖以得到高度的发展。

中国商业发展的环境就不如西方国家来得宽松，中国封建社会持续时间较长，并长期实行中央集权统治制度，奉行干预主义政

^① 《资本论》第3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411页。

策。在商业问题上更是采取严厉的“抑商”政策，商业在这样的环境中其发展必然是艰难、曲折的。

秦朝与西汉王朝前期，是新生的统一的封建国家不断加强和巩固的时期，也是重农抑商政策在封建社会长期统治的历史的开始。秦始皇统一六国后，由于施行了一系列暴政，致使农民纷纷破产从而破坏了商业繁荣的基础同时又推行了国家垄断政策进一步破坏了商业的发展；为了打击商人，还下令“徙天下豪富于咸阳十二万户”（《史记·秦始皇本纪》）这些所谓豪富之中很多是六国的富商大贾。西汉王朝初建时，也承继了抑商政策：“天下已平高祖乃令贾人不得衣丝乘车重租税以困辱之。”（《史记·平准书》）在政治上则实行压制政策：“孝惠高后时为天下初定复弛商贾之律。然市井之子孙亦不得仕官为吏”（《史记·平准书》）意为商人出身不能做官。

汉武帝时期，对富商大贾更是采取了极其有力的打击措施，以遏制富商大贾的势力。公元前120年，决定铸造白鹿皮币和银锡合金的“白金币”以后又改铸一当五的赤侧钱企图以这种贬值货币掠取商人的财富，摧毁商人的势力。而后，又决定征收商人财产税，实行盐铁官营、酒专卖、以及创设均输、平准。这些措施的实行，使富商大贾遭到沉重的打击。汉武帝时期封建国家对商人资本的打击是历史上空前的。

先秦和西汉前期所形成的抑商思想与措施，为历届封建朝廷所奉行。到了西汉后期，并出现了不少新的内容，如贡禹提出了“废钱抑商”的主张即取消货币这样就能根本消除商人从其他居民中分离出来的可能性这样天下之民“专意于农”。他认为百姓弃农经商的目的是为了钱，那么只要废除了钱，也就消灭了人们经商的动机，经商的人就会回到农业生产上来，重农抑商的目的就可以达到了。

可见，中国商业发展的条件与国外主要商业国家是不能相比

的 中国的商人长期受压制 商业得不到扶持和帮助 反而被抑制。因此，中国商业发展是经历了艰难困苦的历程。

二、中外商业发展的基础不同

纵观一些主要商业国家，其商业发展的基础都不一样。这是由于各个国家的历史条件不同，所处的地理环境不同所致。

葡萄牙是凭借“海上强国”的优势来发展商业的，葡萄牙国内黄金不足，缺乏谷物和鱼，更缺乏奴隶劳动力。然而，葡萄牙人的海上力量很强。这一历史状况就促使葡萄牙人向海外扩张，先后到达北非、西非，绕过了好望角又到达印度洋、马六甲海峡直至远东。所到之处建立贸易站和要塞，用布匹、金属器具等交换奴隶、金砂和象牙等。凭借其欧洲“海上强国”的地位，曾经独霸欧洲海上贸易长达一个世纪。

西班牙在 16 世纪时是欧洲最强大的商业帝国，它统治着 3 个海外帝国，即：西班牙美洲的白银帝国、印度洋的香料帝国和南大西洋的蔗糖帝国。为什么西班牙会成为当时的商业帝国呢，那是凭借其地理大发现的优势而取得的商业霸权地位。西班牙是大西洋沿岸的国家，哥伦布横渡大西洋发现了美洲新大陆，麦哲伦受西班牙国王之命率船队作环球航行，又开辟了到达亚洲的航路。于是，西班牙就开始大陆殖民，用掠夺方式来进行奴役和获得珠宝及黄金饰品，并建立了地跨欧、亚、非、拉的殖民帝国，1580 年用武力吞并了葡萄牙，从而取得了商业霸主的地位。

荷兰是继葡萄牙和西班牙之后的商业霸主。荷兰商业的发迹是建立在资本主义发展的基础上的，荷兰的造船业是最发达的工业部门之一，其船舶总吨位数相当于当时英、法、葡、西四国的总和，这为它从事转口贸易，取得海上贸易霸权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当时荷兰成千上万的商船航行在世界的海洋上，经营外国商品，充当各地贸易的中介人和承担商品的转运业务，被称为“全世界的海

上马车夫”。16世纪中叶，地中海地区粮食匮乏，需要波罗的海大量粮食，荷兰的造船主、商人和制造商利用这一贸易机会，垄断了波罗的海的运输业，迅速壮大了自己的经济力量。转口贸易为荷兰带来了巨额利润，促进了荷兰资本主义的繁荣。荷兰则又利用其海上优势和商业霸权占领了广大的殖民地，其触角一直伸到东南亚。至17世纪时荷兰成为海上霸王。

英国商业的兴盛完全是由工业革命所推动的。马克思曾作过精辟的概括：“不是商业使工业发生革命，而是工业不断使商业发生革命”。^①英国在以先进的蒸汽为动力的工业带动下，商品经济得到巨大的增长，19世纪时英国成为“世界工厂”，工业生产占世界工业生产总值的一半，如煤、铁产量和棉花消费量都各占世界总量的一半左右。工业的高涨促使商业的兴旺，当时英国在世界总贸易额中比重占有25%，几乎相当于法、德、美3国的总和，拥有的商船吨位占世界第一位，超过荷、法、德、美、俄5国商船吨位的总和。可见，英国商业之兴旺是由于产业革命为其提供了雄厚的物质技术基础，使其国民经济得到巨大的发展，在与别国以手工业为基础的家庭工业的竞争中使自己不断壮大，从而使资本主义得以高速发展并借助自己强大海军的力量取得了“海上霸王”的地位，从而大量输出资本、工业品，成为世界金融中心和世界商人。

与国外主要商业国家不同，中国商业发展的基础是成熟的封建经济。中国的工商业在唐宋时期就显现出繁荣景象，较之欧洲要早熟一千年。然而，中国早熟发达的商业只是虚假的繁荣，是中国封建经济成熟的反映，并非是商品经济所带来的。由于中国长期以来闭关锁国，欧洲蓬蓬勃勃的工业革命没能影响中国，因而中国的工业只是停留在小作坊和手工工场的水平，大工业没能建立起来，经济发展步履蹒跚，摆脱不了自然经济的束缚，加上封建经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 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 第372页。

济强大，造成中国市场畸形发展。表现为：市场上大量的的是农民的剩余物而非商品，农民是为了调剂余缺而将剩余物拿到市场上去交换的。交换的物品主要是粮食、棉布、食盐、皮毛、丝绸等农产品和家庭手工业产品。此外，封建租赋的交纳也迫使农民将生产物品在市场上出手后换取货币。相反，独立的手工业者、小作坊和手工工场生产的产品的市场份额却相当小。可见，中国早期所谓繁荣的商业完全是虚假的，因为它并不表明商品经济的发展，相反，却恰恰反映了当时中国封建经济的成熟和封建租赋的沉重。所以说，中国商业发展的基础是成熟的封建经济，这显现了与西方国家明显的差异。

三、中外工商业城市的性质不同

西方国家的城市是由工商业的发展而逐渐形成的，城市是一个国家的贸易中心和金融中心。这些国家的工商业者聚集在交通要道、城堡或是修道院附近进行商品交换，于是便出现了大量的市集。如法国的巴黎、特罗尔、圣得尼斯、伦敦、香槟等市集，英国的温彻斯特、斯图布里奇、布里斯托尔、圣艾夫斯、波士顿等市集。市集吸引了商人不断涌来，同时，逃亡的农奴，尤其是有专业技术的手工业农奴也逃离庄园来到市集定居，成为独立的工商业者。他们建造房屋、修建仓栈来囤积商品，由于当时的商业是带有冒险性质的行业，为此，他们构筑城墙以自卫，于是，就使市集逐步发展成为城市。因而，这些城市聚居的大多是工商业者，他们从事于手工业制作和商业经营活动，城市便成为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中心。如法国马赛市就是一个工商业城市，在城市中有棉纺织业、造船业、印染业和制革业等相当发达的手工业，马赛港又是一个进出口繁忙的港口。第厄普则是与英国通商而建立起来的城市。意大利北部的热那亚和威尼斯便是中世纪形成的著名的商业城市，米兰和佛罗伦萨则是著名的工业城市。可见，西方国家的城市是工商